

# 分內之事

路加福音17章1~10節

感  
感

恩  
恩

**感謝主！主日恢復實體聚會。**

**不一樣的空間環境感受。**

## 經文表面意思

- 1-2節：不要絆倒人（不要成為他人的絆腳石）
- 3-4節：饒恕人
- 5-6節：求主加增信心
- 7-10節：僕人的本分（分內之事）

## 上下文一致性

- **認清並善盡自己的「分內之事」**

**17:1 耶穌又對門徒說：**

**絆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；**

**但那絆倒人的有禍了。**

**17:2 就是把磨石拴在這人的頸項上，**

**丟在海裡，**

**還強如他把這小子裡的一個絆倒了。**

## 17.3 你們要謹慎！

若是你的弟兄得罪你，就勸戒他；  
他若懊悔，就饒恕他。

17.4 倘若他一天七次得罪你，  
又七次回轉，說：我懊悔了，  
你總要饒恕他。

A person in silhouette stands on a dark shore, their arms outstretched in prayer. In the background, a glowing figure of Jesus with long hair and a beard, wearing a white robe, stands with his arms outstretched. The scene is set against a blue, ethereal background that resembles a body of water or a misty sky. The overall mood is one of faith and devotion.

使徒對主說：  
求主加增我們的信心。

# 芥菜種的信心

主說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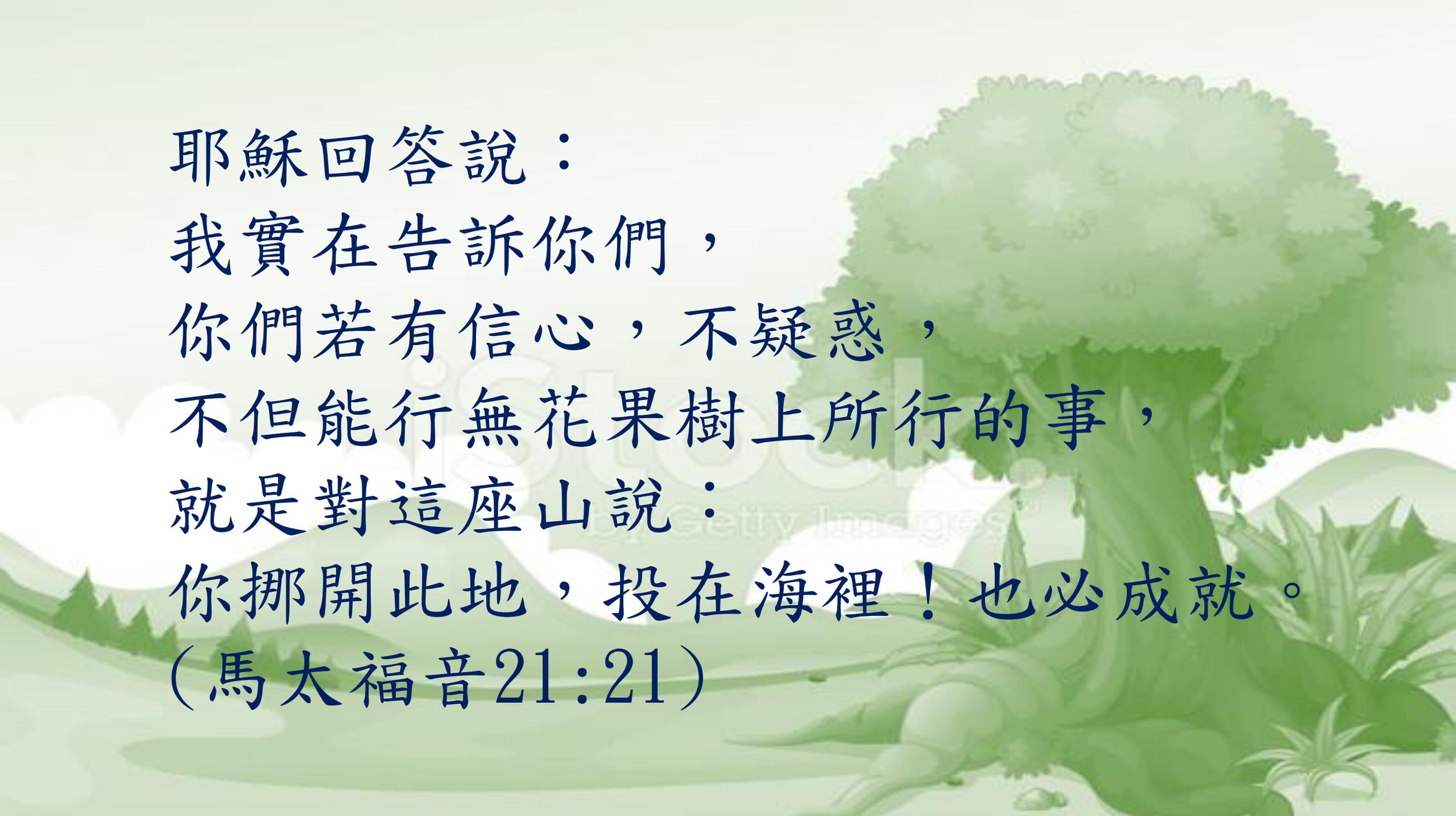
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，  
就是對這棵桑樹說：  
你要拔起根來，栽在海裡，  
他也必聽從你們。

主說：

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，  
就是對這棵桑樹說：  
你要拔起根來，栽在海裡，  
他也必聽從你們。

耶穌說：……

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，  
就是對這座山說：  
你從這邊挪到那邊。他也必挪去；  
並且你們沒有一件不能做的事了。



耶穌回答說：  
我實在告訴你們，  
你們若有信心，不疑惑，  
不但能行無花果樹上所行的事，  
就是對這座山說：  
你挪開此地，投在海裡！也必成就。  
(馬太福音21:21)



**17. 7-8**

**你們誰有僕人耕地或是放羊，  
從田裡回來，就對他說：  
你快來坐下吃飯呢？  
豈不對他說：你給我預備晚飯，  
束上帶子伺候我，  
等我吃喝完了，你才可以吃喝嗎？**



**17.9-10**

**僕人照所吩咐的去做，**

**主人還謝謝他嗎？**

**這樣，你們做完了一切所吩咐的，**

**只當說：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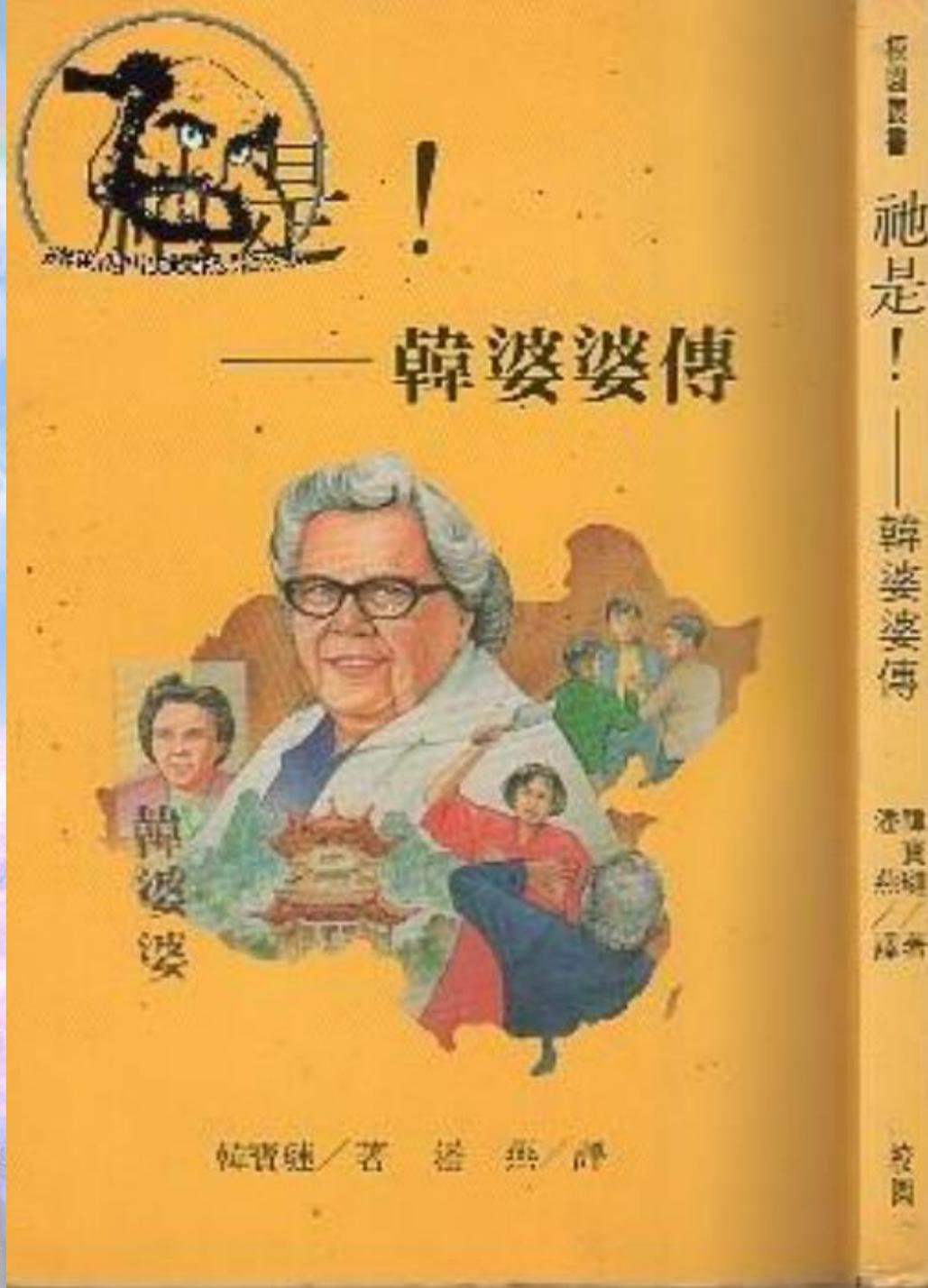
**我們是無用的僕人，**

**所做的本是我們應分做的。**



**信心就是相信主人的話，  
照主人的話去做就對了。  
不必去管主人的吩咐有理沒理，  
不必去想自己會做還是不會做。  
相信主人的話就是了。**

認清並善盡  
自己的分內之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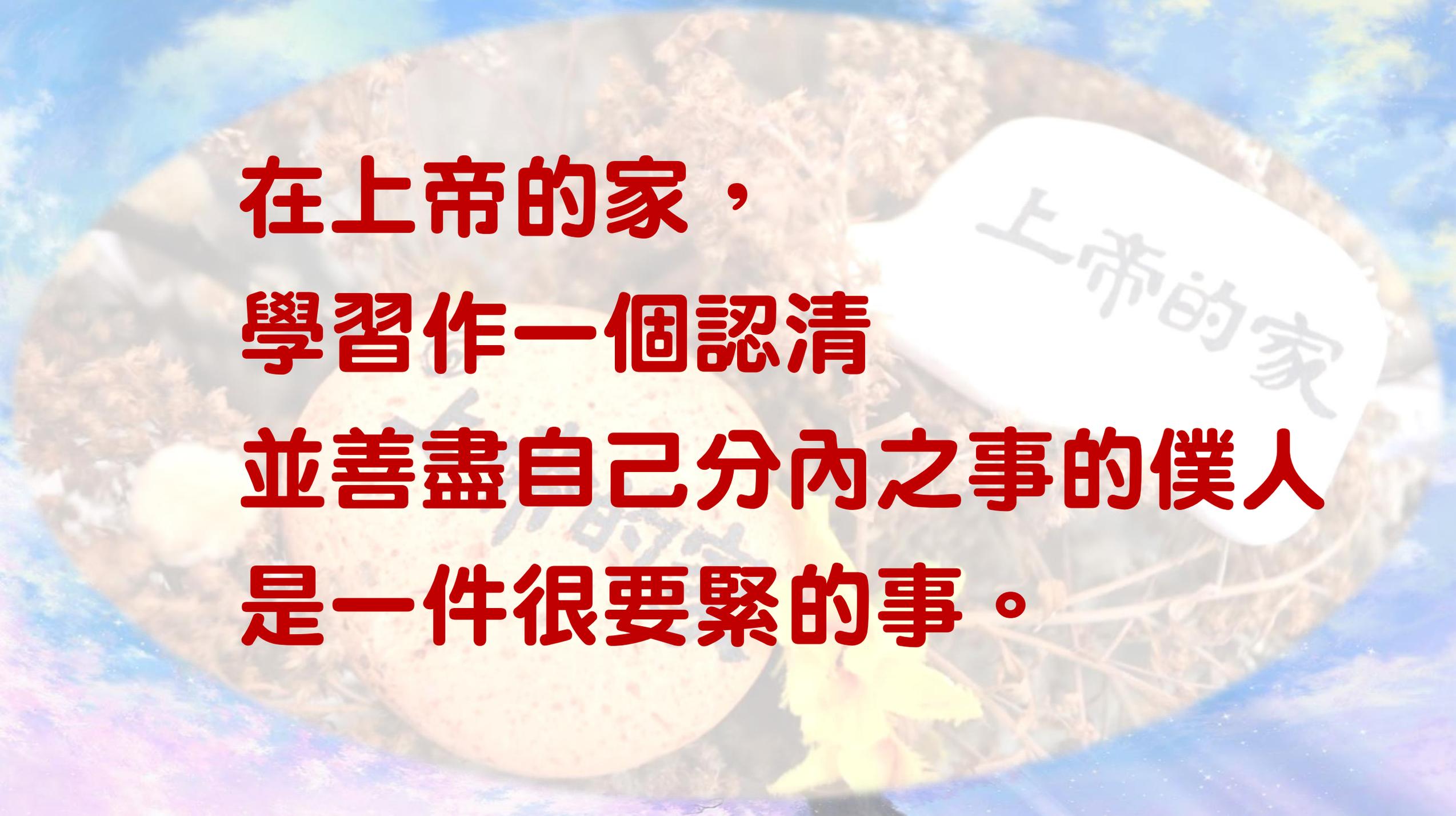


**馬丁路德說：**

**基督徒是自由的主人……**

**基督徒又是最盡忠的僕人。**





**在上帝的家，  
學習作一個認清  
並善盡自己分內之事的僕人  
是一件很要緊的事。**

# 金句



**敬畏神，謹守他的誠命，  
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。**

**（傳道書12章13節）**